市直机关工委2024年度信息安全保障与

电子政务运维项目招标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市直机关工委2024年度信息安全保障与电子政务运维 | 采购类型 | 服务类 |
| 采购人名称 | | 中共深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 不超过31万元 |  |  |
| 项目背景 | |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中共深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对2024年度信息安全保障与电子政务运维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 |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以及其他组织（证明文件：须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必须具有深圳市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资格（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卡正反面复印件或以网页形式打印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维护-维护信息页）。  3.投标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在政府采购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安全及质量问题的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4.投标人须具有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一级或以上证书（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5.投标人在深圳具备稳定的服务团队，人员规模至少50人或以上（提供近3个月深圳市的社保缴费记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 | | |
| 信息安全运维保障内容 | （一）运营要求  提供技术团队支持，完成以下运营任务：  1.按深圳市信息安全联合检查要求，按时按质完成工委2022年度信息安全联合检查服务。  2.做好市直机关工委门户网站“深圳机关党建”信息安全保障服务，包括在线监控、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保障等。  3.负责市直机关工委门户网站“深圳机关党建”信息发布、栏目调整、专题专栏制作等日常运维工作。  4.工委日常办公系统（深圳市智能政务办公系统等）运维管理。  5.工委机关软件正版化有关工作。  6.工委机关办公设备的日常运维。  7.工委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派驻人员  1.提供1名派驻人员全职在市直机关工委工作。  2.派驻人员要求计算机及相关专业（本科），工作1年以上，有党政部门运维经验，经过政审，遵守保密条款，签署保密协议，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学习能力、图文编辑能力，有一定的文字能力。  3.投标方所派驻的人员须严格按照投标书的名单进行安排，试用期为1个月，工委有权进行合理性选择。派驻人员名单经工委审核确定后，不得随意变更。  4.合同期间工委将对派驻人员进行技术、能力、品德、工作态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对考核不合格者有权提出人员更换要求，投标方应及时作出相应人员更换。 | | | |
| 商务需求 | 1、招标开始日期：2023年12月6日；  2、投标截止日期：2023年 12 月11日；  3、总价不超过中标价。 | | | |